

幼儿走向社会的第一课——自卫

当今父母有很多迷惘，其中之一就是孩子在外面挨打时不知该怎么办。

我们的家是一个民主型的家庭，大家互敬互爱，和谐、欢快而又温馨。“不打人，不骂人”的教导，使孩子建立了最初的人生准则：打人不是好孩子。

但是，当她一岁七个月被送进托儿所的第一天，右眼皮下就刻下了三道深深的渗着血丝的指甲印，小脸上泪痕斑斑。此后数日，旧痕新伤不断。从不让孩子受一点委屈的妈妈心疼不得了，就悄悄地跑到托儿所“偷窥”。一眼望去，心爱的女儿正紧抱着一只玩具小狗，缩着头躲在墙角，一个小男一边夺她的玩具小狗，一边对她的脸又抓又打。女儿除了哭喊“打人不是好孩子”之外，没有任何自卫能力，托儿所阿姨及时赶到，拉到了男孩，但是做妈妈的心却碎了。

怎么办？把孩子带回家吗？这总不是办法。孩子终归要走向社会，面向各种困难，面对性格迥异的人群。教孩子“还击”吗？这又违反了“骂不还口，打不还手”的儒家古训。挨点打也许还是小事，可是这样长期下去，将会使孩子失去活泼，变得懦弱，这无疑会影响到健康人格的形成。心疼，无奈，迷惘，困惑……

不久，一件令我们惊讶的事情发了：星期天，邻居家的一个小朋友来玩，把女儿的玩具拉出来，扔得满地都是，还把她最心爱的洋娃娃的衣服脱下来。这时，正在喝水的小女儿“砰”地放下杯子，跑过去不由分说夺过玩具，挥起洋娃娃朝小客人夹头脑地打下，我们拉都拉不住。

我们真没有想到，在短短一个星期的时间里，女儿由一个任凭叨啄的鸡崽，竟然变成了一只凶猛的小野兽。有人说，自卫是人的本能。诱发她这种本能的，是那些打人的孩子，是在托儿所被打的经历。但是，这天发生的令我们目瞪口呆的事件，显然已经超出了自卫本能的范畴，具有了攻击、好斗的意味。因而，这又增加了我们新的焦虑：我们不能让孩子像懦夫一般地任人欺负，但是更不希望把孩子造成强暴的“小霸王”。

这使我们深深地感到，“不要人不骂人”的儒士风范，只是教育的一个方面。但是，要让孩子真正具有社会生活能力，培养孩子既能礼仪待人，又有坚强勇敢的品格，也得教给孩子被打骂时该怎样应付，该怎样用正当的而不是过火的行为来保卫自己的身体和权益。

看来，当孩子向社会迈出第一步时，得教会孩子正当“自卫”的意识和本领。首先是“人不打我，我不打人，人若打我，决不能当懦夫”。其次，也许还应当教几路“招数”，既不伤人，又不被伤，其中也该包括“打不过就走”的“上策”。这样，既免于孩子受欺，也不会让“本能”发展向极端。